

# 老默把钱留给了蓝良生

## 说君子(6)

6. 君子与小人。据于德的君子有其特定的志趣、修养、品格和行为,换句话说,作为君子,他们符合人性地对待和社会文明发展方向的志趣,他们注重自身的修养,有高尚的品格,有超然性的行为方式。在中国传统君子文化中,对于君子的上述属性作出过许多正面性的规定和描述。但在君子文化中有一个特殊的现象是值得注意的,那就是,为了突出君子之风往往喜欢找出与君子形成反面的小人来加以比较性地论述。通过这种比较是能大大突显君子的特征及其优秀品行。实际上,君子与小人的对举,是能够非常具体而又鲜明地呈现出社会中的人的不同的价值追求、不同的生活情趣、不同的人生态度、不同的理想境界、不同的行为方式。

在先秦儒家的著作中,将君子与小人对举来呈现其不同的思想言论当属孔子与荀子二人最多。

(1)孔子论君子与小人。其一,追求上的不同。既然据于德者为君子,那么就决定了君子是将德以及具体表现为德的价值作为他们追求的对象,而与此相对的小人则有他们的追求对象。仁爱、道义、德行构成君子的价值取向;功利、故土、恩惠构成小人的价值取向。孔子说:“君子上达,小人下达”(《论语·宪问》,以下引用《论语》只注篇名),这里的“上达”与“下达”尽管在解释上有过不同,但就其总的价值取向来说不存在有实质性的不同。“上达”者主要指的思想、精神和信仰等“道”的层面的存在,“下达”者主要指的财货、私利和私欲等“器”的层面的存在。所以孔子又直接指出:“君子怀德,小人怀土;君子怀刑,小人怀惠”(《里仁》),意思是说,君子怀念和记挂着道德品行和制度文化,小人怀念和记挂着故土恩惠。这是两种完全不同的价值追求和德行操守。

心中既然确立了价值方向和追求目标,那么对足以构成神圣的东西,作为君子当应具有足够的敬畏感并建立起信仰崇拜,而小人却不会这样。孔子说:“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小人不知天命而不畏也,狎大人,侮圣人之言”(《季氏》),孔子认为,君子的内心世界应有三个敬畏的对象,这就是天命、与天地合其德的大人和最高理想人格的圣人的言语;而小人不懂得天命,所以不怕它,轻视有德的大人,侮慢圣人的教泽。

在儒家思想体系中,天命、大人、圣人都与道德紧密相连,君子常怀之,而小人从不。孔子说:“君子而不仁者有矣夫!未有小人而仁者也”(《宪问》),在孔子看来,君子偶而有仁之处,但是小人却从来不会有仁的表现。实际上孔子在这里是要人们强调君子与小人的所以不同的根源就是在于有没有仁心仁德,能不能行仁之德,此乃是彼此的分水岭。而心怀仁德并去行仁爱,这一行仁爱的过程就被称为“义”。而君子与小人的分别也体现在有没有“义”之上。于是孔子才说:“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里仁》),君子知义,小人知利。君子所遇事即刻就会按义去做,而小人所遇事即刻会循利去做。

其二,修养上的不同。君子在事情没有做好,即“行有不得者”时,不责怪和埋怨他人,而首先反过来从自己身上找出问题的根源,而小人则恰恰相反,他们在上述情况下总是会将责任推给别人,老是苛求别人。孔子将此概括为“君子求诸己,小人求诸人”(《卫灵公》),简言之,君子总是要求自己,小人总是要求别人。

其三,胸怀上的不同。君子因为内心的清明纯洁,胸怀开朗宽广,所以他们总是显得舒泰却不骄傲凌人,他们与人为善,成全别人的好事,不促成别人的坏事;小人因为内心的灰暗肮脏,心中忧虑狭隘,所以他们总是显得骄傲凌人却不舒泰,他们与人为恶,败坏别人的好事,对于别人的难处喜欢幸灾乐祸,甚至落井下石。这就是孔子告诉我们的那样:“君子坦荡荡,小人常戚戚”(《述而》),“君子泰而不骄,小人骄而不泰”(《子路》),“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恶。小人反是”(《颜渊》)。

其四,行为上的不同。正是由于追求、修养、胸怀的不同而形成了君子与小人的分野,并进而导致他们在思想行为上的迥异。孔子说:“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为政》)。“周”就是团结,“比”就是勾结。君子根据道义来团结而不搞勾结,小人根据利益来勾结而不搞团结。于此孔子又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子路》)。“和”就是统一和谐,“同”就是等同单一。和谐在不同中产生,不同一却和谐,这叫团结有力量;不和谐在单一中发生,同一却不和谐,这叫勾结有败局。

总之,在孔子看来,君子是有德者,小人则是缺德者。

### 内容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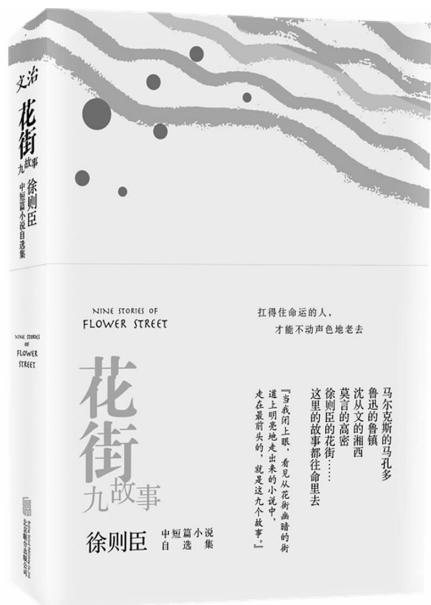
修鞋的杨默死了,一生孤寡的他留下遗嘱,把身后仅存的财产留给蓝麻子豆腐店的蓝良生。当警察把老默的尸体送到豆腐店门口,良生和邻居因毫无头绪的遗产归属发生争执,良生的妈妈麻婆,一个对谁都和风细雨的女人,在众人面前喝斥良生把老默留下……一场死亡,牵引出花街几十年的旧忆。花街像一艘悠长的沉船,在命运的河流上,飘飘荡荡……花街俨然成为一条越走越漫长的街巷,并且正在成为世界。《花街九故事》以花街为谷,承载由人生悲喜与人情温凉汇聚而成的河流……



### 作者简介

徐则臣

1978年生于江苏东海,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供职于人民文学杂志社。著有《耶路撒冷》《王城和海》《跑步穿过中关村》《青云谷童话》等。曾获老舍文学奖、庄重文文学奖、华语文学传媒大奖·年度小说家奖、冯牧文学奖,被《南方人物周刊》评为“2015年度中国青年领袖”。《如果大雪封门》获第六届鲁迅文学奖短篇小说奖,长篇小说《耶路撒冷》获第五届老舍文学奖、第六届香港“红楼梦奖”决审团奖等。长篇小说《王城和海》被香港《亚洲周刊》评为“2017年度十大中文小说”、被台湾《镜周刊》评为“2017年度华文十大好书”。部分作品被翻译成德、英、日、韩、意、荷、俄、阿、西等十余种语言。



《花街九故事·徐则臣短篇小说自选集》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徐则臣著  
2018年10月

民全吸引过来了,周围几条街巷的人也循着声音聚来了。人们源源不断地向老榆树底下涌来,都知道一定出大事了,否则警车不会钻进花街这样狭窄的小巷子的。

警察的程序没有我们想象的那样复杂。他们拍拍打打把老默试探了一遍,掀开他的眼皮,撬开他的嘴,祖父他们刚刚没发现,老默的嘴里还有一块没嚼碎的冷馒头。警察抱着他的脸左右端详,又简单地看了一下老默的周身,解开他的衣服又给他穿上,折腾来折腾去,就检查完了。我祖父问一个戴眼镜的警察怎么回事,警察说,还能怎么回事,他是猝死,与别人无关。这个结论多少让我们有点失望。

老默对我们花街来说,其实是个熟悉的陌生人,因为没人知道老默的底细。他整天在这里摆摊修鞋,但是谁也不知道他家在哪里,家里还有什么人。什么都不知道,我们不知该把他送到哪个地方,只好由警察先收着。警察们同意了,他们也要作进一步的调查。警察让祖父他们帮个忙,把老默的尸体抬上车,正要塞进车里时,那个戴眼镜的警察在老默的上衣口袋里发现了一张纸。他打开那张因折叠时间过久而发绒泛黄的纸片,看了一眼就专注地读出了声:

“我叫杨默,半生修鞋,一身孤寡,他们叫我老默。我已经老了,算不透自己的死期,所以早早立遗嘱如下:我愿意将仅存的积蓄两万元整送给花街蓝麻子豆腐店的蓝良生,已将款额存到了他的名下,请发现此遗嘱者为转达。老默感激你了。”

### 2.花街

从运河边上的石码头上,沿一条两边长满刺槐树的水泥路向前走,拐两个弯就是花街。一条窄窄的巷子,青石板铺成的道路歪歪扭扭地伸进幽深的前方。远处拦头又是一条宽阔惨白的水泥路,那已经不是花街了。花街从几十年前就是这么长的一段。临街面对面挤满了灰旧的小院,门楼高高低低,下面是大大小小的店铺。生意对着石板街做,柜台后面是床铺和厨房。每天一排排拆合的店铺板门打开时,炊烟的香味就从煤球炉里飘摇而出。到老井里拎水的居民起得都很早,一道道明亮的水迹在青石路上画出歪歪扭扭的线,最后消失在花街一户户人家的门前。如果沿街走动,就会在炊烟的香味之外辨出井水的甜味和马桶温热的的气味,还有清早平和的暖味。

老默跟着一条水迹进了花街,多少年来都是这样。三轮车的前轱辘轧着曲折的水线慢腾腾地向前走,走到榆树底下,拎桶的人继续向前,老默停下了。他把修鞋的一套家伙从车上拿下来,一样样井井有条地摆好,然后闻到了蓝麻子家的豆腐脑的香味。他扔下摊子循着香味来到豆腐店里,在柜台里边固定的靠窗的长条凳上坐下,对着在热气腾腾里忙活的麻婆说:“一碗豆腐脑。你不是知道吗,香菜要多多地放。”然后他对从豆腐缸后走出来的蓝麻子说:“生意好啊,麻哥,老默又来了。”

蓝麻子给他抹一下桌子,说:“馒头带了吗?”

“带了,”老默从口袋里拿出昨天晚上买的馒头,生硬地掰开,“麻哥你看,冷了吃才有馒头味。”

麻婆一直不说话,只有蓝麻子陪着老默天南海北地瞎说一通。吃过一碗热乎乎的豆腐脑,老默就一头大汗,抹抹嘴递上钱,开始向蓝麻子和麻婆告辞,一路点着头往回走。他不在豆腐店里长时间待。走过我家的裁缝店时,不忘和我祖父、祖母打个招呼,说两句天气什么的无关紧要的话。回到榆树底下他的修鞋摊子前,在小马扎上坐下来,摸出根香烟独自抽起来,等着第一个顾客把破了的鞋子送过来。这时候花街才真正热闹起来,各种与生活有关的声响从各个小院里传出来,今天真正开始了。懒惰的小孩也从被窝里钻出来,比如我,比如蓝麻子的孙女秀琅,比如老歪的孙女紫米。

我和秀琅、紫米常在一起玩。走过修鞋摊子时,我们都会停下来摆弄那些修鞋的工具,锤子、剪子和修鞋的缝纫机,老默一点都不烦,做着示范告诉我们这些东西怎么用,在什么时候用。

节选自《花街》

### 1.老默

修鞋的老默死在下午。据负责处理这案件子的警察说,老默死的时候在下午一点左右,开杂货铺的老歪从床上爬起来,迷迷糊糊地披着衣服要去厕所,开了门惊得他睡意全无,他看见老默倒在他的修鞋摊子上,脑袋歪在一堆修鞋的家伙里,一半的屁股还坐在倒下的小马扎上,吃了半边的馒头从饭盒里滚到了老榆树底下。老歪喊了一声老默,老默一动不动,又喊了一声,还是不动,再喊了一声,他就叫了起来:“老婆,不好了,修鞋的老默死了!”

老歪是个大嗓门,他的叫声把一条街都惊动了。沿街的板门凌乱地打开,吱吱哑哑响成一片,一双双穿着拖鞋的脚陆续从花街两头奔凑过来,到了榆树底下就不动了,他们把老默的修鞋摊子围成一圈。他们不敢上前,站在一边把两只手握成拳头抱在胸前看,我祖父和老歪走上前去,一人拽着老默的一条胳膊把他从修鞋摊子上架起来,他们想让他站直了。可是老默站不直,脚没法坚实地着地,整个人像一只僵硬的虾米,总也抬不起头来。祖父试探一下老默的鼻孔,脸一下子拉长了,摆摆手对大家说:“没用了。”

老歪的老婆从斜一侧的树根处捡起老默吃剩下的那半个馒头,又冷又硬,像一捧粗砂做成的,一碰就向下掉馒头渣子。“这个老默,做饭时我说给他热一下,他不愿意,说喜欢吃冷的,”她把馒头展示给大家看,抹着眼睛说,“这下好了,连冷馒头都吃不上了。”

附和她的是我祖母,她那样子好像是因为生气才掉眼泪的,她在我祖父旁边指指点点,主要针对老默单薄的衣服。“你看这该死的老默,给了他好几条裤子他都不穿,就穿两条单裤,连毛裤都不穿,大冷的天。”老默穿得的确很少,一件老得袖口露出棉花的小棉袄,上面套着蓝灰色的中山装,裤子是打着补丁的灰色单裤。还光着脑袋,而我们花街上头发少的老人在冬天都戴着呢子或者毛线织成的帽子。祖母的话引起了大家的共鸣,很多人都跟着说老默的不是。你想想,一年到头在花街摆摊修鞋,三三两地积累下来,老默的日子应该过得不错才对。又不是没钱,吃饭也省,穿衣也省,还要省成个百万富翁啊。大家议论得很起劲,把老默已经死了这事都给忘了。

“别咋呼了,人都死了,”我祖父说,想找个合适的地方把老默放下,他不能和老歪就这么一直抱着他。“男人留下,女人快回去找警察!”

女人们一哄而散,慌慌张张地不知要往哪儿跑。

祖父和一班男人留下来收拾老默和他的修鞋摊子,杂七杂八的东西都捡起来放到他的三轮车里。老默的身体僵了,祖父他们折腾了半天也没能把他弄直,只好就让他弯着睡在草席上,说不出的别扭姿势。草席是开豆腐店的蓝麻子让儿子良生从家里拿来的,没用过的新席子。老默生前最喜欢吃蓝麻子的豆腐脑,几乎每天早上都吃,这些年来没少给他送钱。刚收拾好,警车就到了,车停下来警笛还响着。尖锐的警笛声不仅把花街上的居



徐小跃(南京图书馆原馆长、  
南京大学哲学系教授)

国学玄览堂(45)